证券代码: 831750

证券简称: 华明泰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8月5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 12 号投资大厦 702 房中山华明泰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郭向荣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 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7,533,600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6867%。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 列席 4 人, 董事王海因工作原因缺席;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列席 3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外投资成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公司拟与公司董事莫启垣及员工王仲秋共同出资设立华明泰环保材料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拟定于广东省中山市,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7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8%,董事莫启垣出资 1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4.5%,王仲秋出资 75 万,占注册资本的 7.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533,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 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珠海华明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用于其在珠海建设新材料助剂生产基地。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具体的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订的合同(协议)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533,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 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增加经营场所以及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533,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7日